
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所发行的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20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21
第二节 债券事项.....	21
一、 公司债券情况.....	21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3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4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6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7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8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9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31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31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1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32
四、 资产情况.....	33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4
六、 负债情况.....	35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7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8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8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8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8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9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9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40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40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40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40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0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41
财务报表.....	43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43

释义

发行人/公司/南海产业集团	指	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区国资局	指	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南海产业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骆玲
注册资本（万元）	265,746.709137
实缴资本（万元）	265,746.709137
注册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 南海区桂城街道南平西路 13 号承业大厦十五层 1501-1516 单元
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 南海区桂城街道南平西路 13 号承业大厦十五层 1501-1516 单元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200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cwglb@nhcyjt.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吴玉贤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南平西路 13 号承业大厦十五层 1501-1516 单元
电话	0757-86399081
传真	无
电子信箱	wyx@nhcyjt.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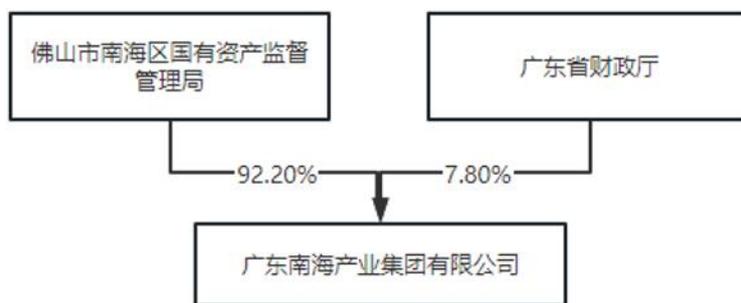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持股比例 92.20%，无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持股比例 92.20%，无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的生效时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间	
高级管理人员	骆玲	总经理	离任	2024年1月18日	2024年3月1日
高级管理人员	刘冠勋	总经理	上任	2024年1月18日	2024年3月1日
高级管理人员	蔡剑文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年2月7日	-
董事	刘冠勋	副董事长	上任	2024年3月6日	2024年4月26日
高级管理人员	王彦	副总经理	上任	2024年12月24日	-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18.18%。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骆玲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骆玲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刘冠勋、黎伟峰、何伏信、黄碧珊、黄焱瑜

发行人的监事：周永洪

发行人的总经理：刘冠勋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吴玉贤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吴玉贤、方谷钊、王彦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经营范围为：对金融高新区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及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中介服务及物业管理；新技术及产品项目投资；为企业的经营决策提供咨询服务、技术支持、策划服务，投资管理；企业管理；接受其他股权投资委托,从事股权投资、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产业投资、产业载体、产业金融三大板块，涉及业务包括商业租赁、酒店业、基金管理、冰箱压缩机用配套产品生产销售、雷达与航天电子产品生产销售、软件及集成电路生产销售与贸易业务等。

其中，产业投资中冰箱压缩机用配套产品与雷达与航天电子产品业务由控股上市公司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运营，产业投资中软件及集成电路业务（能源互联网、集成电路及智能化业务）由控股上市公司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运营，产业投资中有色金属、建筑材料、电子产品等销售业务由广东南海金海智造实业有限公司负责运营；产业载体中商业租赁业务主要由子公司佛山市南海承业投资开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

运营，产业载体中的产业园区开发运营由佛山市千灯湖创投特色小镇建设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智立方园区开发有限公司和佛山市南海璀璨智造园区开发有限公司负责，产业载体中酒店业务主要由佛山市南海承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佛山市南海承展千灯湖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运营，产业载体中保障房业务主要由子公司佛山市南海区益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责运营；产业金融中基金管理业务主要由发行人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和下属子公司佛山市南海产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负责。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如下：

（1）园区开发行业

1) 园区开发

产业园区是区域经济发展、产业调整和升级的重要空间聚集形式，担负着聚集创新资源、培育新兴产业、推动城市化建设等一系列的重要使命。园区的具体形式多种多样，主要包括高新区、开发区、科技园、工业区、产业基地、特色产业园等以及近来各地陆续提出的产业新城、科技新城等。

我国开发区建设与运营单位最初的运营模式普遍以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批租为主，在开发区土地资源不断减少的情况下，逐渐转向土地深度开发、自建物业出租、商品房开发销售、物业管理等行业价值链下游，以及开发区内高新技术产业和新兴行业的培育和投资。

随着构建产业园大生态体系的不断深化，创新性地打造“一产业一园区一基金”新模式，形成整个产业载体建设运营的闭环，以市场化和专业化方式，提供全方位、多层次、一站式、定制化，涵盖平台服务、科创服务、资本服务、配套设施等园区产融服务，为产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产业园区盈利模式主要包括产业载体构建、产业发展与金融运作。产业载体构建包括以产业为内核，以土地与物业为载体，从而形成城市基础设施开发收益、地产开发收益、租赁收益；产业发展包括通过园区配套功能服务、政府产业政策扶持、产业发展性服务而获取收益；金融运作通过产业投资、产业项目（或用地）的资本运作、物业（房产）的资本运作而获取收益。

（2）股权投资

中国股权投资行业历经十多年发展，进入一个相对成熟的发展阶段。随着行业外部环境的逐步完善，国有企业财政资金通过政府投资引导基金、市场化股权基金的形式进入股权投资行业的趋势还将继续并迅速成长。

2023年，中国进入新发展格局，股权投资行业发生生态巨变。募资端国资占据主导地位，投资端硬科技等前沿技术受青睐，退出端寻求多样化方法。募资端，国资从过去股权投资行业的观望者、参与者到现在渐渐占据主导地位。截至2023年12月，中基协新备案股权投资基金超7,500支，其中有约4,500支基金获得LP出资，而国有控股、国有参股LP合计披露出资额占比超60%。在政策与市场双轮驱动下，国资已成为市场的主力资金。投资端，随着国家对战略新兴产业的大力扶持，投资硬科技等前沿技术方向渗入到VC/PE、产业资本骨髓，形成投资共识。2023年，股权投资市场发生的超6500起可披露投融资事件、交易里，超60%的资金流向了芯片半导体、高端装备等前沿技术方向。VC/PE、产业资本赛道转移，持续深度赋能创新、加码科技，也为资本市场带来了价值与活力。退出端，私募股权与创投类基金处在退出期的约50%，大量VC/PE存在压力。背后，是LP对流动性需求的渴望。2023年，投资机构打开思路，不再受困于IPO、并购、回购，开始谋求多样化的退出方式。

（3）酒店业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增长、居民生活品质的提升以及我国中产阶级的崛起，人们的旅游消费越来越高，我国的旅游业发展势头正强劲，消费升级带动需求增加，从而使得

我国酒店业需求快速增长。中国酒店市场规模大，核心城市占比低，低端设施比重高，70间房的规模体量是分水岭。

《2024 中国酒店业发展报告》显示，截至 2023 年底，我国连锁酒店数约 9.06 万家，较 2022 年 7.1 万家增长 28%。按连锁客房数量计算，酒店连锁化率从去年的 38.75%提升至 40.95%，其中中档、豪华酒店连锁化率均超 55%。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国住宿业设施总数约 61 万家，其中酒店业设施约 32 万家；酒店客房总数约 1,650 万间，其中连锁客房数约 676 万间。

连锁化、品牌化是我国酒店业发展的大势所趋。相比发达国家酒店品牌连锁化率可达 60%以上，我国酒店品牌化空间仍然较大。经过十几年高速发展，经济型酒店行业增速放缓，中档酒店行业竞争将加剧。

（4）新产业

公司以助力南海区构建“三高四新六集群”产业发展体系为主要目标，主营业务包括产业载体、产业金融、产业投资三大板块，涉及业务包括商业租赁、酒店业、基金管理、冰箱压缩机用配套产品生产销售、雷达与航天电子产品生产销售、软件及集成电路生产销售与贸易业务等。

1) 冰箱压缩机零配件行业

a. 行业现状

对于国内冰箱市场，由于渗透率基本饱和，终端以更新需求为主，生产厂商主动将产品开发重点放在消费升级方向。消费者对产品需求的升级，使得冰箱市场需求风向有所转变，变频、大容量、智能化、风冷等产品比例均有所增长，为冰箱压缩机行业带来了结构调整的新机遇。

近年来，在多个密集出台的产业宏观政策驱动下，叠加在全球范围内的海外订单量持续，我国冰箱产业产量不断增长，带动行业健康有序发展。2023 年全年，全国家用电冰箱产量 9,632.30 万台，同比增长 14.5%。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3 年全国居民平均每百户年末电冰箱（柜）拥有量达到 103.4 台，相较于 2017 年的 95.3 台增加 8.1 台。其中城镇居民平均每百户年末电冰箱（柜）拥有量从 2017 年的 96.4 台增长至 2023 年的 101.9 台，农村居民平均每百户年末电冰箱（柜）拥有量从 2017 年的 91.7 台增长至 2023 年的 105.7 台。

2023 年，中国家电行业在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中展现出强大的韧性，随着消费者信心的恢复以及政府促消费政策的推动，家电市场需求逐步回暖。冰箱作为家电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其销售量均呈现出稳步增长的态势。根据产业在线及国家统计局的数据，家用电器冰箱产量 2023 年累计产量为 9,632.30 万台，同比增长 14.5%；家用冷柜（家用冷冻箱）2023 年累计产量为 2,596.50 万台，同比增长 14.88%。根据产业在线的统计数据，全封活塞压缩机（冰箱压缩机）2023 年累计销量为 25,558.6 万台，同比增长 11.4%，其中内销规模达 1.75 亿台。

2023 年冰箱市场保持了良好的增长势头，其中智能化、节能化、大容量等趋势更加明显。冰箱压缩机作为冰箱的核心部件，其市场需求亦同步增长。

b. 行业前景

近年来，随着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逐渐发展成熟，为各行业产品转型升级提供了发展方向和技术指引。在家电领域，通过智能家电的研发生产和应用，不仅能显著提升家居品质、改善用户体验，还能带动家电消费领域的提质扩容，推动家电产品更新消费，进一步扩大内需。未来，家电企业不仅需要依托产业升级、效率提升、精品扩张追求利润增长，更需关注移动互联网、产业互联网、工业 5.0 对商业模式、营销模式、企业管理和生产制造方面的颠覆，主动把握消费升级的趋势，通过产品结构的持续优化，推进产业链的重组、拓展甚至跨产业合作，寻求互联网经济环境下新的市场增长机遇。

随着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的不断升级以及互联网环境的进一步

改善，推动商业模式更加多元化，以满足客户体验的创新产品成为中国家电市场的持续增长点，家电企业如何与互联网企业互补融合，构建智能家居“生态圈”，成为企业探索与发展的新方向。渠道趋势方面，家电渠道提效需求日益迫切，层层代理与分销的家电营销模式面临挑战，电商渗透将进一步加速，线上线下产品区隔的过渡性方式逐步向线上线下融合转变，企业冀求更快速的消费者诉求反馈、更精准的消费信息把握，引导产品研发与升级。行业整合仍是长期不变的趋势，铜、铝、钢、塑料等大宗商品的持续下行及国家能效“领跑者”制度的推出，将进一步强化行业龙头的竞争能力，推动市场份额的提升与行业生态的优化。

在新的竞争条件和竞争方式下，家电行业的生态将进一步改善，家电市场的集中度仍将持续提升。行业龙头依托品牌、技术、产业链、服务、渠道等优势，有望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与盈利能力，并推动行业走向规范竞争与良性发展。冰箱行业未来增长动力主要来源于消费者对产品需求的升级，变频、大容量、智能化、风冷等产品需求比例的增长，为冰箱压缩机行业带来了结构调整的新机遇。

依据产业在线的预测信息，展望 2025 年市场发展，预计全封活塞压缩机（冰箱压缩机）销量将同比微增。其中内销市场受需求疲软叠加 2024 年高基数影响，将出现同比微降；出口市场当前高库存缓解，随着海外部分地区冰箱冷柜生产的恢复，以及我国压缩机产品优势，预计 2025 年仍将保持同比增长态势。

c. 行业政策

国家层面对家电行业给予了充分的政策扶持。

2015 年 5 月，国务院发布《中国制造 2025》，指出中国制造业应该着力六大战略任务与重点，家电行业作为核心制造业，需紧跟整体制造业发展形势逐步转型升级，更积极探索大数据、云计算；家电产业将加入与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信息技术的跨界融合，智能化是未来家电产业发展的首要方向。

2019 年初，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十部门联合印发《进一步优化供给推动消费平稳增长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实施方案（2019 年）》，明确指出支持绿色、智能家电销售，促进家电产品更新换代。在国家出台利好政策、消费需求升级的背景下，市场商机显现。与此同时，中国家用电器协会发布的 2015 版和 2019 版中国家用电冰箱产业技术路线图中，明确制订了 2020 年变频压缩机使用占比达到 30%、2025 年达到 50%、2030 年达到 60% 的行业目标。在冰箱压缩机领域，提出了变频压缩机、高效小型化压缩机、新型压缩机、R290 压缩机等重点项目，这为冰箱行业的产业转型升级指明了方向，也意味着变频控制器市场需求将进一步增加。

同时，欧盟委员会公告 COVID-19 下新的能源标签实施要求，法规（EU）2019/2016 规定了制冷设备能效标签要求，并在 2021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能效标准的修订预计将淘汰市场上 40% 的型号，未来欧洲市场变频产品比重也将会不断提高，对于中国的制造商也是一个新的机遇。

2022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发布了《关于做好近期促进消费工作的通知》，支持家电、家具等企业开展“以旧换新”、“以换代弃”活动，加强家电安全使用年限标准等宣传解读，鼓励家电合理更新。同月，工信部发布了《关于加快现代轻工产业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推动家电行业的关键技术突破、升级创新产品、深入实施数字化转型以及引导绿色产品消费。2022 年 6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推动轻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加快完善家用电器和照明产品等终端用能产品能效标准，促进节能空调、冰箱等绿色节能轻工产品消费。

2023 年 7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 3 部委印发《轻工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3—2024 年）》，积极开发推广绿色智能家用电器，支持家用电器等行业龙头企业“走出去”，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开展绿色智能家电下乡和以旧换新活动等。

d. 竞争格局

家电行业作为传统行业，经过多年的充分竞争，龙头企业已形成较为稳定的市场份额。公司的起动机、消音器、变频控制器等产品主要应用于冰箱压缩机上，与下游家电行业发展具有很强的联动性。相较冰箱整机而言，在前期产能快速扩张和国际市场开拓过程中，中小冰箱压缩机制造企业因技术、资金、销售等方面的短板，生存压力增加，冰箱压缩机行业集中度较高。由于起动机、变频控制器是冰箱压缩机的关键零部件，知名压缩机制造企业对其供应商的选择非常慎重，评估与准入制度也比较严格。一般而言，通过认证成为合格供应商后，其合作具有供应量大、长期稳定等特点。

公司子公司天银机电是行业技术的先行者，长期研究开发冰箱压缩机用起动机及其他零配件，是国内率先成功研发无功耗电子式起动机继电器的生产企业，也是压缩机用无功耗电子式起动机行业标准起草单位之一。天银机电长期关注家电行业技术升级和变革趋势，前期成功开发出在技术上处于国际领先地位的变频冰箱控制器，其核心技术——变频控制程序完全自主研发，在软件算法方面具有较高水平。天银机电持续聚焦主业，多年来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提升产品品质，提高生产自动化投入，减员增效显著，凭借产品高质量和品牌优势，积累了一批稳定的下游龙头企业客户，市场占有率和品牌知名度在行业内也一直处于领先地位，为公司业务的稳定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 雷达与航天电子行业

a. 行业现状

目前，雷达行业已成为我国国防现代化建设和参与国民经济主战场的一支实力雄厚的产业大军，形成了中央与地方相结合、沿海与内地相结合、军用与民用结合、专业和门类比较齐全的种业体系，且在部分雷达技术研发领域位于世界前列。我国雷达行业的产业链日趋成熟，从雷达的设计、制造到测试、维护，每一个环节都有专业的企业团队进行深入研究 and 精细操作。国内涌现出的雷达制造企业不仅配备了先进的生产线和生产设备，更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经验和优秀的技术团队。这些企业在提升雷达产品性能的同时，也有效推动了整个产业链的协同发展。2023年，中国雷达市场规模约为628.1亿元，同比增长16.6%。中国在雷达技术领域已经展现出强大的研发能力和创新能力，未来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中国雷达系统的能力和性能还将持续提升。

公司的航天电子产品业务隶属于航天产业，航天产业主要包括卫星、飞船等航天器。航天产业作为国防科技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防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基础，是维护国家安全和领土完整、提高武器装备技术水平的重要力量。国家将进一步加快航天强国建设和世界一流军队建设的步伐，军用、民用和商业航天蓬勃发展，航天重大工程陆续实施，信息化、网络化、智能化武器装备需求激增，国家将继续加强对航天产业的投入，为国防现代化建设提供物质和技术支撑，航天产业发展进入重大机遇期。航天技术是现代产业体系建设的重要支撑，航天技术成果转化对国民经济发展具有明显的拉动作用。国家将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推动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推动航天成果转化和技术转移，发展航天技术应用产业，将为构建新发展格局、发展现代产业体系提供坚实支撑。航天技术在国民经济领域有着广阔的市场空间和应用需求，航天技术辐射带动作用日益提升，航天技术应用产业面临做大做强的历史机遇。

b. 行业前景

2023年全球安全形势不容乐观，俄乌战争、巴以冲突以及全球地缘格局的不稳定性给国际稳定带来了压力，军备预期大幅提升，部分国家的国防支出与GDP占比保持高位。2022年10月，习近平总书记发表的《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提出要研究掌握信息化智能化战争特点规律，深化联合训练、对抗训练、科技练兵，实施国防科技和武器装备重大工程等。2023年5月，二十届中央国家安全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强调“深刻认识国家安全面临的复杂严峻形势，正确把握重大国家安全问题，加快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要坚持底线思维和极限思维，准备经受风高浪急甚至惊涛骇浪的重大考验”。现代化战争对作战模式和装备发展影响深远，高速、高精度、无人化是未来武器装备

的发展方向。

在当前国际安全环境日益复杂的背景下，我国雷达行业正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作为国防现代化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雷达市场规模将持续增长。同时随着技术的进步、市场需求的双重增长以及产业链布局的日益完善，军用雷达技术正逐步向民用领域渗透，应用于气象检测、水利管理、航空导航、公共安全等多个方面，为雷达行业带来更加广阔的市场前景和更多的发展机会。

近年以来，中国航天进入创新发展“快车道”，空间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且空间站开始进入常态化运营。据《中国航天科技活动蓝皮书（2023年）》显示，2023年，中国航天高密度发射任务有序实施，任务成功率保持高位，航天器研制发射数量快速增长，研制能力大幅提升。在应用服务方面，基于卫星通信、卫星遥感、卫星导航定位等空间基础设施，中国航天发展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应用体系，有力支撑网络强国、海洋强国、农业强国、交通强国、文化强国等国家战略以及国家“双碳”战略目标，广泛服务于国民经济各行业。2024年，中国航天全年预计实施100次左右发射任务，有望创造新的纪录，我国首个商业航天发射场将迎来首次发射任务，多个卫星星座将加速组网建设。

与全球航天产业相比，我国航天产业的规模发展正处于高成长的阶段。首先作为世界航天大国之一，我国航天产业规模与全球相比为1:14，占有率为7%左右，未来发展空间广阔；其次航天产业是兼具战略性和高科技性的尖端性行业，全球航天产业增长速度为10%左右，高于GDP增长1倍以上，我国航天产业近年的增长速度为20%左右，也远高于同期GDP的增长。因此，预计未来几年随着我国航天产业进入快速发展的关键阶段，行业将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发展。

c.行业政策

未来在政策支持下雷达与航天电子行业还将维持较高增速。2014年11月，国务院颁发《关于创新重点领域投融资机制鼓励社会投资的指导意见》，文件首次提出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国家民用空间基础设施建设，鼓励民间资本研制、发射和运营商业遥感卫星。根据《“十四五”规划纲要》，“十四五”期间，我国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持续向“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的方向发展。一方面，培育壮大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网络安全等新兴数字产业；另一方面，依托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传统产业也将在“十四五”期间深入实施数字化改造升级。

政策层面，党的十九大报告将军民融合战略上升为国家战略，提出努力构建中国特色先进国防科技工业体系，推进国防科技工业发展向自主创新转变。同时提出到2020年基本实现军队机械化，信息化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力争到2035年基本实现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到本世纪中叶把人民军队全面建成世界一流军队。同时，十九大报告也提出，要坚持富国和强军相统一，强化统一领导、顶层设计、改革创新和重大项目落实，深化国防科技工业改革，形成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格局，构建一体化的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

为贯彻落实军民融合发展战略，推动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深度融合发展，加强经济建设贯彻国防要求的规范管理，国家发改委、中央军委战略规划办公室联合印发了《经济建设与国防密切相关的建设项目贯彻国防要求管理办法（试行）》，对经济建设贯彻国防需求，做了较为全面系统的制度性安排。根据《中国制造2025》，集成电路及专用装备、信息通信设备、操作系统与工业软件等领域是我国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在“十四五”时期的发展重点。《“十四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中指出，要想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就必须瞄准人工智能、量子信息、集成电路、生命健康、脑科学、生物育种、空天科技、深地深海等前沿领域，实施一批具有前瞻性、战略性的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同时，也要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支持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

《2021中国的航天》白皮书为我国航天未来五年的主要任务进行了展望：未来五年，中国将开启全面建设航天强国新征程，持续提升科学认知太空能力、自由进出太空能力、高效利用太空能力、有效治理太空能力；完成载人航天工程、北斗卫星导航系统、高分辨率对地观测系统等一批重大工程的收官和运营工作；启动实施探月工程四期、行星探测工

程等一批新的重大工程；推进重型运载火箭研制，推动运载火箭型谱化发展；持续完善国家空间基础设施，推动空间技术、空间应用一体化协同发展；统筹布局空间科学探索，发射一批科学论证卫星；拓展国际合作深度广度，推动空间科学、空间技术、空间应用全面发展。

随着国家经济实力的增强，国防信息化投入呈现出持续增长的态势。《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指出要加快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加快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融合发展。“十四五”期间是衔接 2035 年实现国防和军队现代化的关键期，为了加快国防信息化建设，行业将迎来快速成长。2024 年 3 月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3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4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2024 年全国财政安排国防支出预算 16,655.4 亿元，比 2023 年增长 7.2%，预计 2024 年国防支出的增速高于全年 GDP 增速，充分显示了我国稳步加强国防建设的决心。近年来，核心部件国产化、自主可控需求迫切，在我国政策推动、军民融合市场需求的双轮驱动下，具有核心技术的军工上游企业充分受益。

d. 竞争格局

雷达与航天电子行业板块，新型装备更新速度加快、系统复杂度提升、技术更新速度越来越高。

公司子公司天银机电的主要产品包括雷达射频仿真、超宽带信号捕获与分析系统、恒星敏感器等，公司军工电子板块的主要客户包括国防军工用户、科研院所、航空航天企业等，涉及军用和民用两个市场。

公司子公司天银机电在长期的工程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算法、数据、原理图等案例及工程经验，而由于雷达与航天电子业务的特殊性，潜在竞争对手对于上述技术积累均无法通过公开途径快速获得，从而形成公司较强的竞争壁垒。面对新型装备更新速度加快、系统复杂度提升、技术更新速度越来越高的行业趋势，子公司已建立成熟的内部技术标准。在符合相关国家及军用标准的基础上，建立了涵盖显示控制、任务调度、资源分配、软硬件接口的内部标准，实现了模块间接口的标准化，并通过建立立项、方案论证、需求管理、设计实现、生产工艺、产品检验等一系列完整的工作流程，以确保产品的质量一致性及可追溯性，从而扩大公司的竞争优势。

天银机电子公司华清瑞达拥有成熟的技术队伍和完备的质量管理体系，华清瑞达通过了最终用户要求的软件研制成熟度管理认证，表明公司的工程经验得到认可。天银机电子公司讯析科技所研制的超宽带信号捕获与分析系统系列产品的关键指标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天银机电子公司天银星际的恒星敏感器具有性能稳定、产品迭代快和性价比高突出优势，并且已成功应用于多颗在轨卫星。以上子公司与国内军方单位、国防领域科研院所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稳定的产品质量与性能、完善的售后服务，得到了业内广大用户的一致认可，为公司业务的稳定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3) 软件及集成电路行业

a. 行业现状

集成电路行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是培育和发展新兴产业、推动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的核心和基础。近年来，国务院、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政府部门从投资、融资、税收、技术和人才等多方面推出了一系列法规和产业政策，推动了集成电路行业健康、稳定和有序的发展。

随着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集成电路产业的逆全球化趋势是国内企业面临的首要问题，产业链各个环节的国产替代是未来公司面临的机遇，而且随着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引领的芯片应用场景的不断拓展，其市场需求会进一步扩大，其规模和产值将不断提升。同时必须看到，由于全球经济放缓，下游需求萎缩，在整个产业链供需波动较大的背景下，如何保持业务的健康发展，也是公司面临的挑战。据统计，2023 年，我国集成电路总产量达 3,514.4 亿块，同比增长 8.41%；行业销售收入为 12,580.2 亿元，同比增长

3.15%。根据市场预测，2024 年国内集成电路行业销售规模将进一步提升至 12,976.9 亿元。

b.行业前景

国内集成电路产业链逐渐完整。国内已经形成了集成电路设计、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的完整体系，同时包括半导体设备、材料、专用集成电路设计软件等细分领域逐步完善。资本市场为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提供了充足的资金。虽然部分环节同国际先进水平相比仍有代差，但差距逐渐缩小。

国内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空间巨大。中国是全球最大的集成电路应用市场，具有庞大产业规模效应和应用场景创新能力，对于集成电路企业，国产替代和贴近市场应用创新是未来集成电路产业的一个主旋律，同时随着应用场景的不断拓展和创新，其市场需求会进一步扩大，因此，我国的集成电路产业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其规模和产值将不断提升。受益于移动通信终端、汽车等众多应用领域需求持续走强，叠加国家层面政策支持，“十四五”时期集成电路市场规模将高速增长。

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与下游产业链整合是未来主要商业模式：从发展趋势看，物联网和大数据及人工智能深度融合，将是不可逆转的趋势。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与具有行业标杆产品和系统的企业、互联网平台生态企业进行业务整合和技术重新升级优化迭代，形成产品-系统-互联网平台整合，才能重新建立和维持竞争门槛极高的平台垂直型核心竞争优势。

c.行业政策

集成电路产业是支撑经济社会发展和保障国家安全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自中美贸易摩擦以来，建立独立自主可控的集成电路产业的重要性和迫切性愈发突出。从国家对高科技发展战略和规划来看，集成电路产业是国家重点支持和发展的方向，国内集成电路相关业务将在未来十年逐步取得市场主导地位。

2020 年 11 月，中共中央发布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明确提出要瞄准人工智能、量子信息、集成电路、生命健康、脑科学、生物育种、空天科技、深地深海等前沿领域，实施一批具有前瞻性、战略性的国家重大科技项目。2020 年 7 月，国务院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也提到中国芯片自给率要在 2025 年达到 70%。在下游企业需求增长和国家政策的双重推动下，中国集成电路产业在逆境中也迎来了重大机遇。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我国的集成电路企业在当下应该认识和把握发展规律，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抓住机遇，打好开局之战。

作为国家发展重要战略之一，集成电路行业已经受到资本市场和各级政府的关注，国务院、各部委和地方政府相继出台政策对产业进行扶持；一级市场投资火热，二级市场对集成电路企业认可度高，大量资金涌入集成电路行业。在优惠政策和巨额资金带来行业快速发展的同时，也催生出资本泡沫和产业虚假繁荣等隐忧。

为了提高中国自身芯片研发能力以及降低西方技术封锁对我国科技产业的影响，自 2014 年以来，我国依据集成电路行业情况一方面出台政策对集成电路从业公司进行税收减免，另一方面制定技术战略发展纲要指导集成电路行业技术进步，多方面政策共同推动集成电路行业进步。

国家从税收优惠等多方面支持集成电路行业的发展。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在 2019 年 5 月发布的《关于集成电路设计和软件产业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中提出：“依法成立且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国务院在 2020 年 8 月发布的《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中提出：“凡在中国境内设立的集成电路企业和软件企业，不分所有制性质，均可按规定享受相关政策。鼓励和倡导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全球合作，积极为各类市场主体在华投资兴业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

d. 竞争格局

目前集成电路行业的竞争格局，从传统中低端芯片开始向新兴领域高端、高新芯片加速转换。国内集成电路产业运用资本、知识和人才等资源杠杆，参与主导行业标准和市场方向引领，在一些高端、高新芯片领域对跨国企业形成了巨大的竞争压力，比如 5G 产业、国家电网主导的全球最大的能源互联网产业等。

公司子公司东软载波自成立以来，坚持板块协同，构建整体竞争优势；坚持研发投入，满足市场前瞻需求；坚持自主可控，形成独特市场优势。在为市场和客户提供芯片产品的同时，为客户提供自主研发的完整的硬件开发环境和软件工具链。能源互联网板块从窄带低速、窄带高速、到现在的宽带低速、高速和融合微功率无线的双模产品，其核心技术包括芯片、软件到系统，全部自主开发。由于掌握了自主可控的核心技术，一方面保证了东软载波产品技术上的领先，同时也确保了产品质量和客户服务的满意度，从而形成了在主营业务领域的独特优势，为公司业务的稳定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竞争优势如下：

（1）区位优势

佛山市南海区地处粤港澳大湾区腹地，毗连广州，面积 1,071.82 平方公里，辖 6 个镇、1 个街道、292 个村（社区）。截至 2023 年底，户籍人口 179.78 万，常住人口 367.54 万，海外侨胞 40 多万。南海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聚焦中国式现代化，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以“百千万工程”牵引城产人文高质量融合发展，强化科技、人文双轮驱动，建设“岭南山水、智造重镇、文化福地、改革先锋”，奋力打造人文经济示范区，推进区委“1114”工作体系走深走实，推动现代化活力新南海建设再上新台阶。

2024 年，南海区坚持以人文经济扩增城市容量、激活高端消费、引领产业创新、提升区域竞争力，工业投资高位增长助推产业向新，保持制造业当家的基本面，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南海区加速融入“轨道上的大湾区”，广佛南环、佛莞城际、地铁 3 号线贯通或开通，与佛肇城际、莞惠城际实现联通等。

2024 年南海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4,003.35 亿元，同比增长 1.8%，其中，第一产业 74.88 亿元，同比增长 4.9%；第二产业 1,947.08 亿元，同比增长 0.8%；第三产业 1,981.39 亿元，同比增长 2.7%。2024 年南海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9.61 亿元。同时，南海区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3.05 亿元。区域综合实力连续多年位居全国中小城市百强区第二名，勇夺 2024 年全国绿色发展百强区第二名、全国投资潜力百强区第二名、全国科技创新百强区第二名，稳居全国县域发展的领跑梯队。

（2）较强的政府国有背景优势

公司由南海区国资局控股，是南海区政府重要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主体，为南海区经济发展的重要平台和抓手，南海区政府根据项目需要，会通过财政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一定的资金给公司，以保证重点项目的推进；同时，南海区政府对公司业务支持力度亦较大。为进一步推进国有企业深化改革，打造专业化国有资本投资及运营平台，2022 年 12 月 30 日经南海区政府批复同意，印发出台《南海区本级政府投资基金划转方案》，明确将原南海区本级出资的 8 支政府投资基金划归区国资局进行管理，再由区国资局增资到公司。目前，尚余个别基金的划转正有序推进中，划转后公司净资产将进一步扩大。

（3）战略清晰

作为南海区的产业投资集团，公司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重大战略部署，坚持以产业投资为核心，以产业载体、产业金融为支撑的“一体两翼”战略定位，积极推动南海构建“三高四新六集群”产业发展体系，以多种形式的产业投资为抓手、进一步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核心引擎与产业发展优质物理空间的全链条运营商，通过“机遇发现+引领推动”，发挥现代产业高质量枢纽作用，引领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优势制造业向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塑造一流的产业资本投资运营公司。

（4）产业载体板块优势突出

公司产业载体板块以物业资产租售为主，该部分物业资产地理位置优势突出，未来升值空间较大。通过规划合理的运营方案，产业载体板块可以持续提升金融高新区的整体形象，为区内企业创造良好的投资环境并做好配套后勤服务；另一方面租赁业务能提供稳定持续的现金流入，为公司其他业务板块今后的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5）天银机电长期从事主营业务所形成的知识和经验优势

公司子公司天银机电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家电零配件业务的研究与生产，多年来在行业技术、研发创新、市场动态、产业运营等方面积累了大量的知识、经验，并通过人才队伍的长期积累与传承，将之转化为公司的隐性知识，成为公司最重要的核心竞争力。天银机电多年来积极参与市场竞争，与下游多家国内外知名厂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为公司业务的稳定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6）产品研发与创新优势

公司子公司天银机电拥有高效的研发管理中心，拥有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研发队伍，长期致力于技术创新，通过持续研发创新和市场拓展，形成了完整的自主知识产权体系，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能力在同行业居领先地位。公司核心技术保证了产品的高稳定性、高可靠性以及低成本，为客户提供了高性价比的产品。公司始终坚持生产工艺持续改进，强化产品质量控制，优化设计结构，大力推行设备自动化，着力推动产品结构创新。

（7）人力资源优势

公司子公司天银机电经过多年的运营和技术研发，已形成了一支高素质的管理及研发团队，使得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在业内一直处于领先水平。尤其是军工电子业务领域，目前主要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員均具有较高的学术研究水平、丰富的技术和工程经验。同时根据公司发展需要，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等多种渠道，不断扩充和提升核心团队。

（8）东软载波坚持板块协同，构建整体竞争优势

公司子公司东软载波三个主要业务板块（集成电路、能源互联网与智能化）相互支撑，形成了集成电路支持能源互联网与智能化的原创性创新及技术领先的格局，同时能源互联网与智能化业务的市场与客户需求有力地促进了集成电路业务的研发方向选择，形成闭环。集成电路板块的对外销售业务领域包括白色家电、仪器仪表、电机控制、电源管理等，这些领域也是物联网技术率先得到应用的重点领域，从而带动了能源互联网及智能化相关业务的成熟与发展。

（9）东软载波坚持研发投入，满足市场前景需求优势

公司子公司东软载波基于对能源及电力产业的深刻理解及相关市场的领先地位，为能源互联网及新型电力系统提供从云端、网络平台、边缘计算到终端产品、芯片的全方位解决方案，同时坚持不懈优化并升级用于新一代智能信息采集及监控系列产品，加强能源路由器、微网控制器、储能 3S 系统、配用电采集/管理终端、分布式电源采集监控系统产品、线路监测终端、智能断路器、传感器等产品在能源互联网的应用，加强综合能源服务整体解决方案的推广，完善能源管理的解决方案，满足智能、绿色、环保的建筑要求，为能源互联网提供可靠产品和解决方案。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商业租赁	0.64	0.15	76.95	2.77	0.67	0.13	80.89	2.70
酒店业	0.50	0.52	-2.52	2.17	0.57	0.56	1.51	2.27
基金管理	0.09	0.02	74.55	0.39	0.14	0.04	72.24	0.58
冰箱压缩机用配套产品	6.17	5.02	18.63	26.59	5.40	4.44	17.69	21.70
雷达与航天信息化装备	4.07	2.80	31.23	17.58	4.91	3.53	28.16	19.74
软件及集成电路	10.26	6.52	36.42	44.26	9.83	6.02	38.75	39.54
建筑材料销售	0.33	0.32	3.72	1.43	1.91	1.83	4.24	7.67
电子产品及其他销售	0.43	0.39	7.95	1.85	0.90	0.84	6.52	3.63
金属贸易销售	0.34	0.00	100.00	1.45	0.34	0.00	100.00	1.38
其他业务	0.35	0.18	49.43	1.51	0.19	0.05	74.67	0.78
合计	23.18	15.92	31.33	100.00	24.87	17.44	29.88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占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营业收入或者毛利润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冰箱压缩机用配套产品	冰箱压缩机用配套产品	6.17	5.02	18.63	14.21	12.90	5.32
雷达与航	雷达与航	4.07	2.80	31.23	-17.01	-20.55	10.89

天信息化装备	天信息化装备						
软件及集成电路	软件及集成电路	10.26	6.52	36.42	4.35	8.32	-6.02
合计	—	20.50	14.34	—	1.79	2.50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酒店业毛利率同比上年下降 266.71%，主要系酒店固定成本与往年持平的情况下，本期收入减少所致。

基金管理收入较上年同比下降 37.66%，成本较上年同比下降 42.84%，主要系本期受托管理资金管理费收费标准调整所致。

建筑材料销售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比下降 82.66%，成本较上年同比下降 82.57%，主要系本年新拓项目减少所致。

电子产品及其他销售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比下降 52.56%，成本较上年同比下降 53.29%，主要系本年新拓展项目减少所致。

其他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比增加 80.98%，成本较上年同比增加 261.34%，毛利率较上年同比下降 33.81%，主要系本期新增的销售材料业务，该业务毛利低于去年同期发生的租金等其他业务收入毛利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作为南海区的产业投资集团，发行人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重大战略部署，坚持以产业投资为核心，以产业载体、产业金融为支撑的“一体两翼”战略定位，积极推动南海构建“三高四新六集群”产业发展体系，以多种形式的产业投资为抓手、进一步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核心引擎与产业发展优质物理空间的全链条运营商，通过“机遇发现+引领推动”，发挥现代产业高质量枢纽作用，引领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优势制造业向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塑造一流的产业资本投资运营公司。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下属企业涉及行业较多，下属子公司的数量和规模不断增加，使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趋于复杂化，对公司管理模式以及管理层的经营能力、管理能力的要求将进一步提高，公司可能会面临业务快速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为加强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公司形成了以民主集中制操作规程、“三重一大”决策事项实施细则、党委会议议事规则、董事会会议议事规则、经营班子工作会议议事规则、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开支审批规定、筹融资管理办法、非工程类采购管理办法、工程类采购管理办法（试行）、工程建设项目基本建设投资评审工作指引、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审查工作指引、建设工程变更审查事项工作指引、资产租赁管理工作指引、股权投资管理操作指引、企业年度投资计划管理操作细则、股权投资项目投后管理操作细则、国有产权代表管理操作细则、合同管理办法、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制度、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工作管理办法、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等为主的内部控制体系。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1、业务独立性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的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链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等系统。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厂房、机器设备、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等，上述财产取得方式合法有效，权属清晰，不存在争议或潜在的法律纠纷，公司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没有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任职、工资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员工工资发放、福利支出与股东及其关联方严格分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产生，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专职在公司服务。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董事会以及内设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在生产经营和管理机构方面与股东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不存在股东直接干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实施严格的内部审计制度。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未与股东或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与股东无混合纳税情况。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规范发行人的关联交易，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维护公司及出资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应遵循诚实信用、关联人回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日常关联交易所涉及的总交易金额、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上市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的单项交易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下的重大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批。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批准。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0.1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0.68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关联租赁	0.07
关联担保（作为被担保方）	1.91
利息收入	0.12
利息支出	0.07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2.71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产业 01
3、债券代码	115302.SH
4、发行日	2023 年 4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4 月 24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4 月 24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4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产业 01
3、债券代码	240743.SH
4、发行日	2024 年 3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3 月 19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3 月 19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3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4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	--

2、债券简称	24 产业 K1
3、债券代码	241978.SH
4、发行日	2024 年 11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1 月 22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11 月 22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11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1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4 产业 K2
3、债券代码	241979.SH
4、发行日	2024 年 11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1 月 22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11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6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63416.SH
债券简称	20 金高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75728.SH
债券简称	21金高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发行人于2024年3月22日执行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执行回售选择权。

债券代码	115302.SH
债券简称	23产业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0743.SH
债券简称	24产业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	-----

债券代码	241978.SH
债券简称	24 产业 K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15302.SH
债券简称	23 产业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按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进行监测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0743.SH
债券简称	24 产业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按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进行监测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1978.SH
债券简称	24 产业 K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已按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进行监测和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1979.SH
债券简称	24 产业 K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已按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进行监测和披露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41978.SH 、 241979.SH	24 产业 K1、24 产业 K2	是	科技创新公司债券	13.00	1.26	1.26
240743.SH	24 产业 01	否	-	10.00	0.18	0.18
115302.SH	23 产业 01	否	-	10.00	0.00	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 适用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及所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及所涉金额	固定资产投资情况及所涉金额	其他用途及所涉金额

		金额	涉金额				
241978.SH、 241979.SH	24 产业 K1、 24 产业 K2	11.74	11.70	-	0.04	-	-
240743.SH	24 产业 01	9.82	4.00	5.00	0.82	-	-
115302.SH	23 产业 01	0.53	-	-	0.53	-	-

2.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241978.SH、 241979.SH	24 产业 K1、 24 产业 K2	偿还有息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是
240743.SH	24 产业 01	偿还有息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是
115302.SH	23 产业 01	偿还到期公司债券和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是

1.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相关行为被处分处罚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3416.SH

债券简称	20 金高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设立偿债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以及严格履行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15302.SH

债券简称	23 产业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设立偿债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以及严格履行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240743.SH

债券简称	24 产业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设立偿债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以及严格履行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241978.SH

债券简称	24 产业 K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设立偿债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以及严格履行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241979.SH

债券简称	24 产业 K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设立偿债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以及严格履行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2206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春华、夏玲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15302.SH、240743.SH、241978.SH、241979.SH
债券简称	23 产业 01、24 产业 01、24 产业 K1、24 产业 K2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 9 层
联系人	李谦、彭索醒、张俊逸
联系电话	010-56051918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241979.SH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12月31日	前次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期限已满	经综合及董事会审议通过	本次变更事项属于正常业务变动，不会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41978.SH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12月31日	前次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期限已满	经综合及董事会审议通过	本次变更事项属于正常业务变动，不会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40743.SH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12月31日	前次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期限已满	经综合及董事会审议通过	本次变更事项属于正常业务变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不会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115302.SH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前次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期限已满	经综合及董事会审议通过	本次变更事项属于正常业务变动，不会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

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执行财会〔2023〕11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本公司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等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本公司执行该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4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通知》，明确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金的会计处理，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在确认预计负债的同时，将相关金额计入营业成本，并根据流动性列示预计负债。根据前述规定，本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将保证类质量保证金费用，从“销售费用”项目调整至“营业成本”项目列报，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影响的项目及金额如下：

单位：元

影响报表期间	影响报表科目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2023 年度	营业成本	1,734,435,621.69	9,468,150.50	1,743,903,772.19
	销售费用	106,261,745.40	-9,468,150.50	96,793,594.90

（二）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未到期应收利息	2,859,175,517.91	-29.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银行理财产品	501,073,899.37	67.58	主要系购买结构性存款所致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	141,188,154.06	-6.04	
应收账款	应收货款	988,563,964.09	-4.53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76,061,465.67	-42.68	主要是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和信用较高的特定银行应收票据重分类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预付货款	54,165,396.17	-16.80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项	819,578,369.76	-3.44	
存货	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委托加工物资	2,973,169,124.92	267.60	主要系取得待开发地块所致
合同资产	质保金	37,124,962.93	67.83	主要系新增应收合同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大额存单、待抵扣进项税、预缴税费	684,237,779.81	66.23	主要系购买大额存单所致
债权投资	对佛山市南海区存秋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星源材质（佛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	750,400,350.65	30.91	主要系新增债权投资及计提回购收益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对合、联营企业投资	3,919,698,234.11	16.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546,402,270.00	-3.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736,341,954.48	0.32	
投资性房地产	已出租或出售为目的的房地产	2,177,667,535.78	2.16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等	1,055,985,972.55	-3.60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在建工程	自营在建工程	296,419,559.16	19.98	
使用权资产	经营租赁房屋及建筑物	25,806,135.51	40.68	主要系新签长期租赁合同所致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专利权	762,300,294.23	-19.26	
商誉	收购上市公司的商誉	1,503,282,835.47	0.00	
长期待摊费用	自营项目改造费、光罩费、装修费用	132,003,333.05	-7.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等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0,660,749.46	21.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待移交、代管资产	2,345,667,102.14	5.17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28.59	0.94	-	3.30
应收票据	1.41	0.93	-	65.78
存货	29.73	3.22	-	10.84
固定资产	10.56	1.41	-	13.39
无形资产	7.62	0.24	-	3.20
投资性房地产	21.78	13.59	13.59	62.42
合计	99.69	20.34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2.11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1.00 亿元，收回：1.03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2.08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1.0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69%，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39.88 亿元和 50.69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7.1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0.40	33.00	43.40	85.62%
银行贷款	-	1.15	2.56	3.71	7.31%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3.59	3.59	7.07%
合计	-	11.55	39.15	50.69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不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3.4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0.00 亿元，且共有 1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55.77 亿元和 66.84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9.8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	-	10.40	33.00	43.40	64.93%

债券					
银行贷款	-	5.36	5.23	10.59	15.84%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0.18	12.67	12.85	19.23%
合计	-	15.94	50.90	66.84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不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3.4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0.00 亿元，且共有 1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372,701,758.02	550,817,437.68	-32.34	主要系偿还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应付票据	370,652,991.80	324,496,205.72	14.22	
应付账款	707,274,527.31	524,517,414.94	34.84	主要系应付工程款及货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545,933.79	115,418.93	373.00	主要系预收租金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87,078,149.17	114,175,918.44	63.85	主要系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06,869,519.97	112,385,485.08	-4.91	
应交税费	64,969,436.42	51,993,647.34	24.96	
其他应付款	341,896,663.19	245,308,411.68	39.37	主要系待结算款项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16,665,090.81	604,238,412.53	117.90	主要系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9,336,089.96	88,993,920.83	-33.33	主要系已背书未到期的承兑汇票和供应链票据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881,434,900.09	1,483,969,700.27	-40.60	主要系发债置换长期借款所致
应付债券	4,252,491,767.31	3,002,313,993.73	41.64	主要系新增公司债以及因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综合影响所致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租赁负债	16,694,060.09	6,974,560.63	139.36	主要系新签长期租赁合同所致
长期应付款	259,828.25	5,868,823.98	-95.57	主要系专项应付款项减少所致
预计负债		4,601,677.44	-100.00	主要系冲销预计负债所致
递延收益	206,714,534.87	321,388,143.07	-35.68	主要是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3,991,590.96	372,620,285.57	-10.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90,473,516.87	1,893,614,533.04	-0.17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19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59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佛山市南海承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是	99.75%	正常经营	57.34	38.02	1.14	0.59
佛山市澜海瑞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是	83.33%	正常经营	28.38	21.65	10.24	2.38

合伙)							
佛山市澜海瑞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	85.69%	正常经营	42.71	38.76	10.26	3.74
佛山海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否	14.00%	正常经营	329.81	41.66	11.73	6.63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7.41%	正常经营	3,348.50	276.65	64.29	27.73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72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72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241978.SH
债券简称	24 产业 K1
债券余额	3.00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²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不适用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241979.SH
债券简称	24 产业 K2
债券余额	10.00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不适用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不适用
其他事项	无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59,175,517.91	4,031,488,844.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1,073,899.37	299,011,208.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1,188,154.06	150,259,576.57
应收账款	988,563,964.09	1,035,433,772.09
应收款项融资	76,061,465.67	132,695,976.31
预付款项	54,165,396.17	65,103,987.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19,578,369.76	848,768,820.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973,169,124.92	808,799,495.99
合同资产	37,124,962.93	22,120,519.5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4,237,779.81	411,609,591.11
流动资产合计	9,134,338,634.69	7,805,291,792.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750,400,350.65	573,228,808.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919,698,234.11	3,373,486,116.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6,402,270.00	564,089,67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36,341,954.48	733,963,992.62
投资性房地产	2,177,667,535.78	2,131,585,228.22
固定资产	1,055,985,972.55	1,095,392,038.36
在建工程	296,419,559.16	247,063,051.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806,135.51	18,343,790.32
无形资产	762,300,294.23	944,132,519.56
开发支出		
商誉	1,503,282,835.47	1,503,282,835.47
长期待摊费用	132,003,333.05	143,270,799.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660,749.46	33,412,985.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45,667,102.14	2,230,329,578.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292,636,326.59	13,591,581,413.73
资产总计	23,426,974,961.28	21,396,873,206.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2,701,758.02	550,817,437.6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0,652,991.80	324,496,205.72
应付账款	707,274,527.31	524,517,414.94
预收款项	545,933.79	115,418.93
合同负债	187,078,149.17	114,175,918.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6,869,519.97	112,385,485.08
应交税费	64,969,436.42	51,993,647.34
其他应付款	341,896,663.19	245,308,411.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87,248.22	487,248.2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16,665,090.81	604,238,412.53
其他流动负债	59,336,089.96	88,993,920.83
流动负债合计	3,527,990,160.44	2,617,042,273.1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81,434,900.09	1,483,969,700.27
应付债券	4,252,491,767.31	3,002,313,993.7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694,060.09	6,974,560.63
长期应付款	259,828.25	5,868,823.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601,677.44
递延收益	206,714,534.87	321,388,143.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3,991,590.96	372,620,285.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90,473,516.87	1,893,614,533.04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82,060,198.44	7,091,351,717.73
负债合计	11,110,050,358.88	9,708,393,990.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57,467,091.37	2,298,997,956.43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28,554,147.70	2,696,228,503.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1,092,353.28	72,624,075.9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923,558.62	27,649,401.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34,288,648.19	1,888,739,687.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56,325,799.16	6,984,239,624.43
少数股东权益	5,160,598,803.24	4,704,239,590.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316,924,602.40	11,688,479,215.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426,974,961.28	21,396,873,206.02

公司负责人：骆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玉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关剑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9,586,682.86	1,152,588,778.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2,455.22	479,678.4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3,951.07	501,818.81
其他应收款	810,480,978.27	704,628,677.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9,913,423.30	237,034,273.97
流动资产合计	1,700,367,490.72	2,095,233,227.4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265,085,841.06	252,939,241.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394,459,706.55	6,751,292,823.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36,402,270.00	549,089,67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2,393,305.04	113,500,735.6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67,454.37	663,759.9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332,085.98	3,714,583.62
无形资产	14,237.45	28,886.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02,129.77	2,570,100.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0,642,732.62	914,233,007.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224,799,762.84	8,588,032,809.23
资产总计	11,925,167,253.56	10,683,266,036.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94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805,373.78	4,351,612.01
应交税费	131,683.50	118,729.16
其他应付款	986,718,072.61	985,102,821.1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87,248.22	487,248.2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9,354,602.37	578,256,752.5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60,015,672.26	1,567,829,914.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14,180,000.00	1,389,905,000.00
应付债券	3,339,377,017.60	2,072,087,731.1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24,662.81	2,239,723.00
长期应付款	259,828.22	868,823.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02,353.34	2,874,203.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636,164,380.62	619,754,655.8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94,808,242.59	4,087,730,137.30
负债合计	6,754,823,914.85	5,655,560,052.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57,467,091.37	2,298,997,956.43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15,969,526.74	2,574,438,661.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607,060.01	8,622,610.0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795,403.55	24,521,245.97

未分配利润	155,504,257.04	121,125,510.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70,343,338.71	5,027,705,984.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925,167,253.56	10,683,266,036.71

公司负责人：骆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玉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关剑梅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318,488,307.17	2,487,174,532.27
其中：营业收入	2,318,488,307.17	2,487,174,532.2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75,181,342.71	2,493,010,168.34
其中：营业成本	1,592,081,370.85	1,743,903,772.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2,178,983.58	35,566,590.62
销售费用	112,825,260.82	96,793,594.90
管理费用	265,689,894.59	268,778,206.41
研发费用	250,813,370.70	263,583,717.93
财务费用	111,592,462.17	84,384,286.29
其中：利息费用	190,551,140.89	186,101,096.39
利息收入	78,583,773.49	101,510,310.99
加：其他收益	51,577,912.38	106,562,121.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6,415,483.59	265,408,682.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5,110,909.01	206,337,473.5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926,385.70	2,993,060.2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059,266.40	-5,127,055.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388,426.96	-137,788,092.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67,137.85	3,179,475.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2,046,190.62	229,392,555.66
加：营业外收入	6,274,301.10	21,829,167.76
减：营业外支出	8,989,585.02	14,130,224.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9,330,906.70	237,091,499.03
减：所得税费用	19,772,705.60	57,023,421.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9,558,201.10	180,068,077.6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9,558,201.10	180,068,077.6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328,105.32	109,363,786.1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230,095.78	70,704,291.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664,085.19	23,543,013.2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468,277.31	22,044,114.6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6,355.36	-1,248,203.3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6,355.36	-1,248,203.3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121,921.95	23,292,317.9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479,774.64	22,801,792.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494.61	-8,364.32
(9) 其他	602,652.70	498,890.2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04,192.12	1,498,898.68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4,222,286.29	203,611,090.9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1,796,382.63	131,407,900.8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2,425,903.66	72,203,190.1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骆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玉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关剑梅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563,627.46	12,336,876.90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3,138,664.84	275,602.5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3,927,081.81	25,296,123.8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03,209,611.24	75,179,245.24
其中：利息费用	138,825,793.59	132,411,654.70
利息收入	35,648,080.11	57,288,191.61
加：其他收益	7,532.92	13,098.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4,965,368.05	127,465,404.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5,764,534.25	31,079,011.1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1,730.59	-7,544,964.3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9,650.7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609,090.70	31,519,443.22
加：营业外收入	0.72	20,725,364.77
减：营业外支出	2,451,200.00	76,31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157,891.42	52,168,497.9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157,891.42	52,168,497.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157,891.42	52,168,497.9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84,450.00	-1,248,203.3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84,450.00	-1,248,203.3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84,450.00	-1,248,203.3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3,142,341.42	50,920,294.6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骆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玉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关剑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51,899,532.56	2,468,268,957.1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999,933.19	27,302,213.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3,403,516.01	2,402,704,405.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81,302,981.76	4,898,275,575.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29,526,542.68	1,253,528,206.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1,000,010.39	473,743,041.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0,338,787.66	186,014,644.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2,733,550.81	2,398,666,235.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43,598,891.54	4,311,952,127.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2,295,909.78	586,323,448.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6,537,735.17	54,981,307.5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4,073,821.85	157,478,944.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411,797.71	28,521,153.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9,207,006.65	3,177,872,628.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38,230,361.38	3,418,854,033.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9,840,343.48	719,282,310.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3,424,343.32	905,96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8,737,310.10	3,186,468,245.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22,001,996.90	4,811,710,556.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771,635.52	-1,392,856,522.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3,670,000.00	168,525,616.0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3,670,000.00	1,33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75,101,500.00	3,293,785,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456,615.06	91,985,116.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7,228,115.06	3,554,295,732.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12,662,300.18	2,076,812,533.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4,813,028.61	253,551,227.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5,176,978.69	71,199,861.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630,315.48	88,901,820.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4,105,644.27	2,419,265,581.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3,122,470.79	1,135,030,150.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52,869.30	1,249,979.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392,205.21	329,747,055.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6,459,148.81	1,196,712,093.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6,066,943.60	1,526,459,148.81

公司负责人：骆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玉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关剑梅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44,668.36	14,170,192.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373,487.01	21,813,182.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818,155.37	35,983,375.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227,518.22	15,143,718.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23,637.17	1,151,027.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204,256.14	7,007,141.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655,411.53	23,301,887.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62,743.84	12,681,487.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1,410,439.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748,313.10	78,567,711.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7,879,118.61	1,465,917,424.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5,037,870.71	1,544,485,135.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9,085.41	294,790,578.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76,769,958.74	668,3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5,380,000.00	592,5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2,379,044.15	1,555,720,578.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7,341,173.44	-11,235,443.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167,195,616.0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93,070,000.00	1,756,785,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00	43,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93,070,000.00	1,967,480,616.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18,545,000.00	1,478,3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867,760.41	133,452,015.4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3,045,289.05	52,411,362.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2,458,049.46	1,664,223,378.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611,950.54	303,257,237.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566,479.06	304,703,282.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9,153,161.92	284,449,879.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586,682.86	589,153,161.92

公司负责人：骆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玉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关剑梅

